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0-S269-01

修正案号: 39-6857

- 一. 标题: 检查尾梁支撑杆螺母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所有审定型别的安装有件号为 SA-269K-106 后接头组件(Aft Cluster Fitting)改装包的 269A, A-1, B, C, C-1, Th-55 型系列直升机;序列号大于或等于1846的269C型直升机和序列号大于或等于0156的269C-1型直升机。

- 三. 参考文件:
- 1. FAA AD NO. 2011-01-52, 2010年 12月20日颁发。
-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- 1. 颁布本紧急适航指令是由于尾梁后接头组件支撑杆上锁紧螺母 (locknut) 不牢固。进一步调查表明是由于安装在膨胀螺栓 (expandable bolt) 上的锁紧螺母没有合适的螺纹。在这种情况下,如果不能改正,可能引起支撑杆和传动轴脱离直升机并导致直升机失控。
- 2. 除非已经完成, 否则应采取以下措施:

在下一次飞行前,拆下件号 MS21043-3 的锁紧螺母。测定阻力距并按要求重新安装螺母。如果阻力距达到至少 2in-lbs,重新扭转锁紧螺母

CAD2010-S269-01/39-6857

力距至 23in-lbs。如果阻力距没有达到至少 2in-lbs, 按要求用一个适航的锁紧螺母将其更换。

3. 等效符合性方法: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用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0年12月2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0年12月21日

七. 联系人: 徐敬人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8-85710154